四庫全書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

明會典卷二十

戶部五

國初㪉實天下戶口具有定籍令各務所業其後休養既久生齒漸繁戶籍分合及流移附屬并脫漏不報者多其數乃減於舊今以近歲造冊數目備列於後以見增減之故云

諸司職掌

凡各處戶口每歲取勘明白分豁舊管新收開除實在

總數縣報於州州類總報之於府府類總報之於布政司布政司類總呈達本部立案以憑稽考仍每十年本部具奏行移各布政司府州縣攢造黄册編排里甲分豁上中下三等人户遇有差役以憑點差若有逃移者所在有司必須窮究所逃去處移文勾取赴官依律問罪仍令復業

十三布政司并直隷府州

人户總計一千六十五萬二千八百七十户

人口總計六千五十四萬五千八百二十一口

浙江布政司

人戶二百一十三萬八千二百二十五戶

人口一千四十八萬七千五百六十七口

湖廣布政司

人戶七十七萬五千八百五十一戶

人口四百七十萬二千六百六十口

江西布政司

人戶一百五十五萬三千九百二十三戶

人口八百九十八萬二千四百八十一口

河南布政司

人戶三十一萬五千六百一十七戶

人口一百九十一萬二千五百四十二口

北平布政司

人戶三十三萬四千七百九十二戶

人口一百九十二萬六千五百九十五口

陜西布政司
人戸二十九萬四千五百二十六戸
人口二百三十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九口
廣西布政司
人戸二十一萬一千二百六十三戸
人口一百四十八萬二千六百七十一口
山東布政司
人戸七十五萬三千八百九十四戸

人口五百二十五萬五千八百七十六口

山西布政司

人户五十九萬五千四百四十四户

人口四百七萬二千一百二十七口

廣東布政司

人户六十七萬五千五百九十九户

人口三百萬七千九百三十二口

福建布政司

人户八十一萬五千五百二十七户
人口三百九十一萬六千八百六口
四川布政司
人户二十一萬五千七百一十九户
人口一百四十六萬六千七百七十八口
雲南布政司
人户五萬九千五百七十六户
人口二十五萬九千二百七十口

直隷

蘇州府

人户四十九萬一千五百一十四户

人口二百三十五萬五千三十口

寧國府

人户九萬九千七百三十二户

人口五十三萬二千二百五十九口

徐州

人户二萬二千六百八十三户

人口一十八萬八百二十一口

滁州

人户三千九百四十四户

人口二萬四千七百九十七口

池州府

人户三萬五千八百二十六户

人口一十九萬八千五百七十四口

揚州府

人户一十二萬三千九十七户

人口七十三萬六千一百六十五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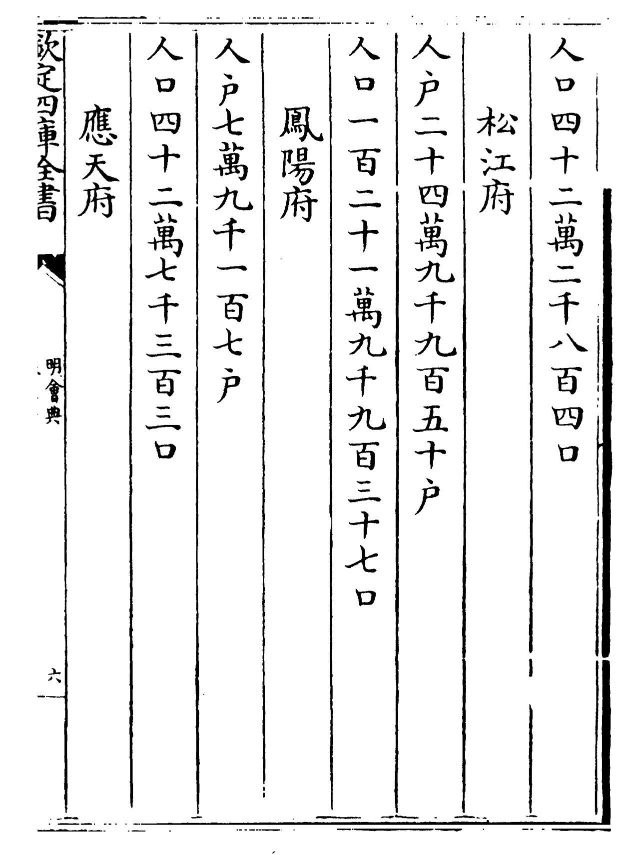
廬州府

人户四萬八千七百二十户

人口三十六萬七千二百口

安慶府

人户五萬五千五百七十三户



人口四十二萬二千八百四口

松江府

人戶二十四萬九千九百五十戶

人口一百二十一萬九千九百三十七口

鳳陽府

人戶七萬九千一百七戶

人口四十二萬七千三百三口

應天府

人户一十六萬三千九百一十五户

人口一百一十九萬三千六百二十口

廣德州

人户四萬四千二百六十七户

人口二十四萬七千九百七十九口

淮安府

人户八萬六百八十九户

人口六十三萬二千五百四十一口

徽州府

人户一十二萬五千五百四十八户

人口五十九萬二千三百六十四口

常州府

人户一十五萬二千一百六十四户

人口七十七萬五千五百一十三口

鎮江府

人户八萬七千三百六十四户

人口五十二萬二千三百八十三口

太平府

人户三萬九千二百九十户

人口二十五萬九千九百三十七口

和州

人户九千五百三十一户

人口六萬六千七百一十一口

十三布政司并直隸府州弘治四年造冊户口數目

人户九百一十一萬三千五百四十六户
人口五千三百三十八萬一千一百七十三口
浙江布政司
人户一百五十萬三千一百二十四户
人口五百三十萬五千八百四十三口
山西布政司
人户五十七萬五千二百四十九户
人口四百三十六萬四百七十六口

雲南布政司

人户一萬五千九百五十户

人口一十二萬五千九百五十五口

四川布政司

人户二十五萬三千八百三户

人口二百五十九萬八千四百六十口

湖廣布政司

人户五十萬四千八百七十户

人口三百七十八萬一千七百一十四口

福建布政司

人户五十萬六千三十九户

人口二百一十萬六千六十口

江西布政司

人户一百三十六萬三千六百二十九户

人口六百五十四萬九千八百口

山東布政司

人户七十七萬五百五十五户
人口六百七十五萬九千六百七十五口

河南布政司

人户四十三萬六千八百四十三户
人口二百六十一萬四千三百九十八口

貴州布政司

人户四萬三千三百六十七户
人口二十五萬八千六百九十三口

廣東布政司

人戶四十六萬七千三百九十戶

人口一百八十一萬七千三百八十四口

陝西布政司

人戶三十萬六千六百四十四戶

人口三百九十一萬二千三百七十口

廣西布政司

人戶四十五萬九千六百四十戶

人口一百六十七萬六千二百七十四口

南直隸

應天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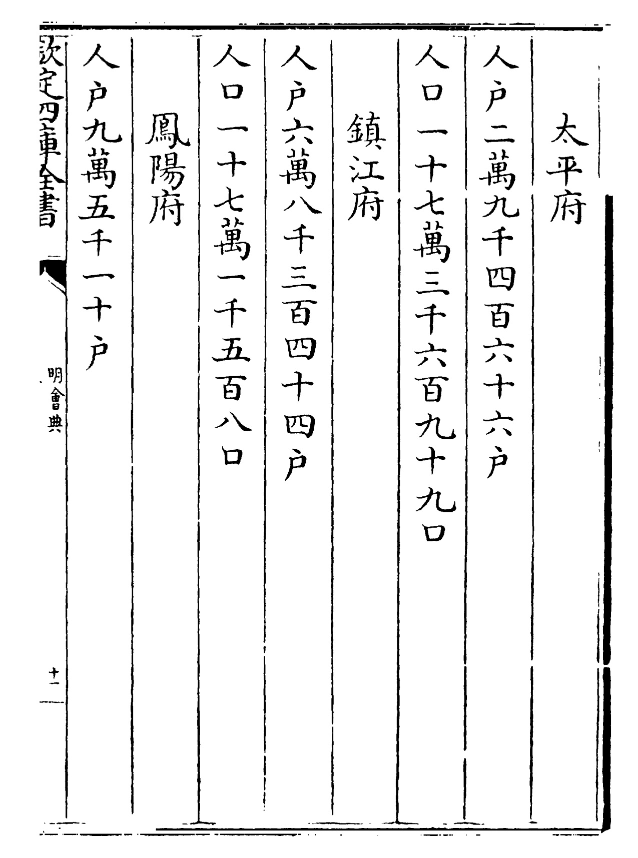
人戶一十四萬四千三百六十八戶

人口七十一萬一千三口

寧國府

人戶六萬三百六十四戶

人口三十七萬一千五百四十三口



太平府

人户二萬九千四百六十六户

人口一十七萬三千六百九十九口

鎮江府

人户六萬八千三百四十四户

人口一十七萬一千五百八口

鳳陽府

人户九萬五千一十户

人口九十三萬一千一百八口

松江府

人戶二十萬五百二十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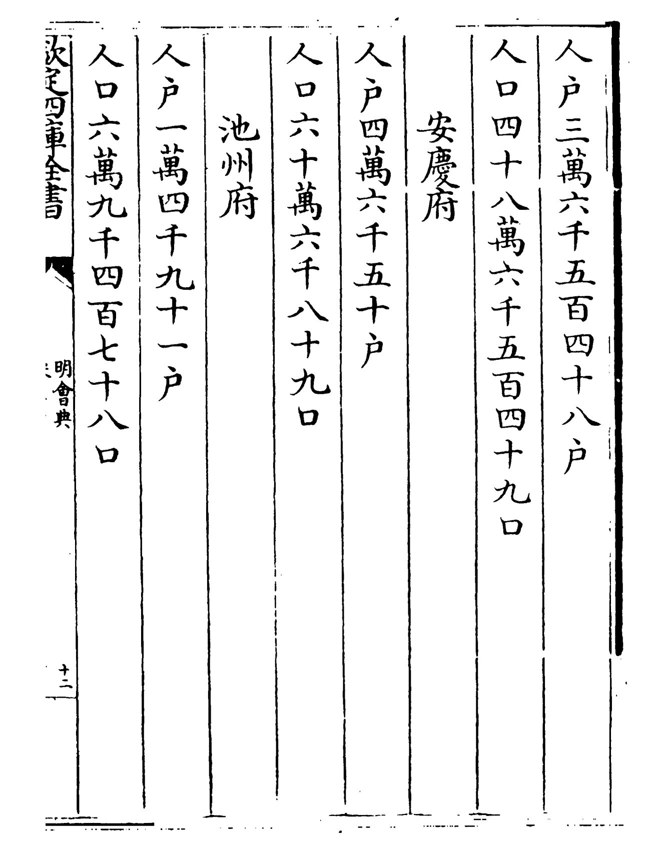
人口六十二萬七千三百一十三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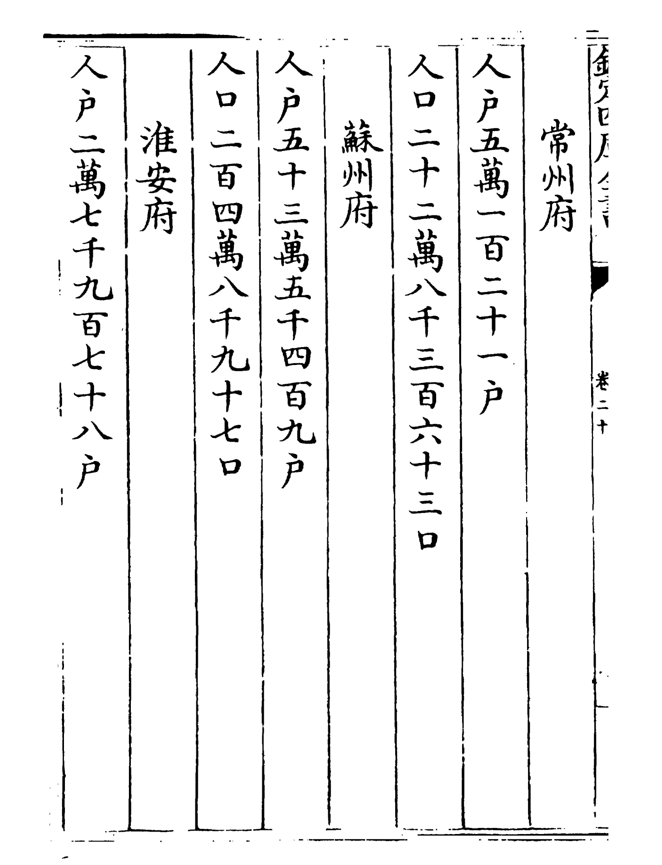
揚州府

人戶十萬四千二百四戶

人口六十五萬六千五百四十七口

廬州府


人戶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八戶
人口四十八萬六千五百四十九口
安慶府
人戶四萬六千五十戶
人口六十萬六千八十九口
池州府
人戶一萬四千九十一戶
人口六萬九千四百七十八口



常州府

人户五萬一百二十一户

人口二十二萬八千三百六十三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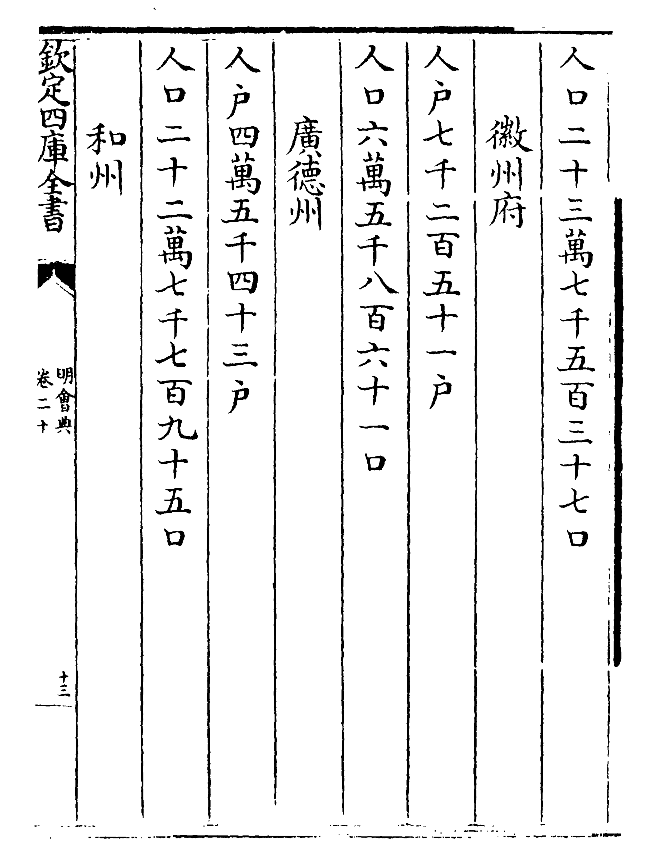
蘇州府

人户五十三萬五千四百九户

人口二百四萬八千九十七口

淮安府

人户二萬七千九百七十八户



人口二十三萬七千五百三十七口

徽州府

人戶七千二百五十一戶

人口六萬五千八百六十一口

廣德州

人戶四萬五千四百十三戶

人口二十二萬七千七百九十五口

和州

人户七千四百五十户
人口六萬七千一十六口
徐州
人户三萬四千八百八十六户
人口三十五萬四千三百一十一口
滁州
人户四千八百四十户
人口四萬九千七百一十二口

北直隸

順天府

人户一十萬五百一十八户

人口六十六萬九千三十三口

大名府

人户六萬六千二百七户

人口五十七萬四千九百七十二口

保定府

人戶五萬六百三十九戶

人口五十八萬二千四百八十二口

真定府

人戶五萬九千四百三十九戶

人口五十九萬七千六百七十三口

永平府

人戶二萬三千五百三十九戶

人口二十二萬八千九百四十四口

廣平府

人户二萬七千七百六十四户

人口二十一萬二千八百四十六口

河間府

人户四萬二千五百四十八户

人口三十七萬八千六百五十八口

順德府

人户二萬一千六百一十四户

人口一十八萬一千八百二十五口

隆慶州

人戶一千七百八十七戶

人口二千五百四十四口

保安州

人戶四百四十五戶

人口一千五百六十口

明令

凡各處漏口脫户之人許赴所在官司出首與免本罪收籍當差

凡嫡庶子男除有官廕襲先儘嫡長子孫其分析家財田産不問妻妾婢生止依子數均分姦生之子依子數量與半分如別無子立應繼之人為嗣與姦生子均分無應繼之人方許承紹全分

凡無子者許令同宗昭穆相當之姪承繼先儘同父周親次及大功小功緦麻如俱無方許擇立遠房及同姓

為嗣若立嗣之後却生親子其家產與原立子均分並不許乞養異姓爲嗣以亂宗族立同姓者亦不得尊卑失序以亂昭穆

凡婦人夫亡無子守志者合承夫分須憑族長擇昭穆相當之人繼嗣其改嫁者夫家財產及原有粧奩並聽前夫之家為主

凡户絶財產果無同宗應繼者所生親女承分無女者入官

凡祖父母父母在者子孫不許分財異居其父祖許令分析者聽

凡軍民醫匠陰陽諸色户許各以原報抄籍爲定不得妄行變亂違者治罪仍從原籍

憲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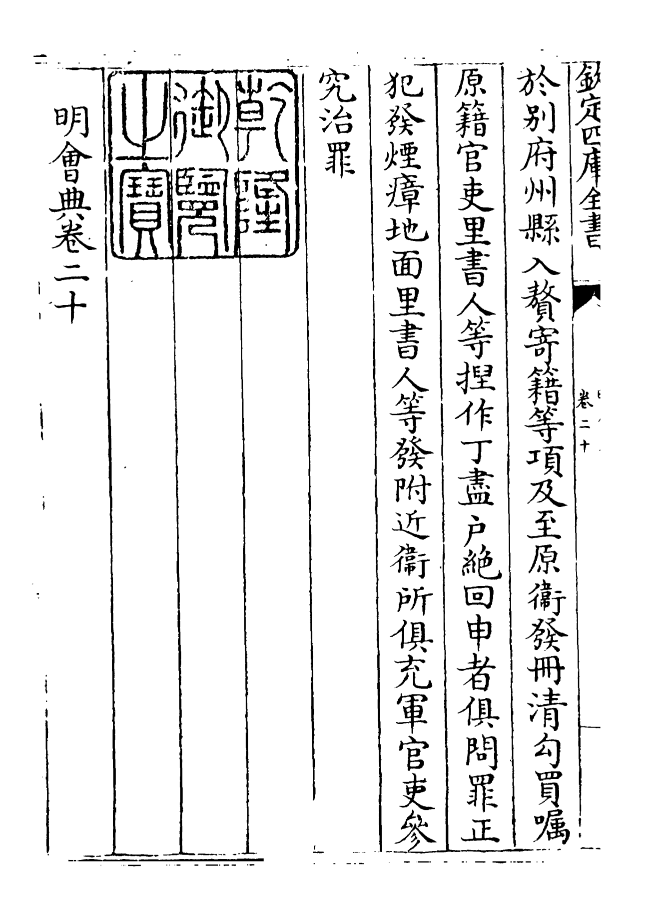
一户口仰本府州縣取勘所屬籍定户口分豁城市鄉都舊管收除實在數目開報

事例

洪武三年令中書省臣凡行郊祀禮以天下户口錢糧之籍陳於臺下祭畢收入内庫藏之　令本部榜諭天下軍民凡有未占籍而不應役者許自首軍發衛所民歸有司匠隸工部　詔本部籍天下户口及置户帖各書户之鄉貫丁口名歲以字號編為勘合用半印鈐記籍藏於部帖給於民令有司點閘比對有不合者發充軍官吏隱瞞者處斬　十九年令各處民間凡成丁者務各守本業出入隣里必欲互知其有遊民及稱商賈

雖有引若錢不盈萬文鈔不及十貫俱送所在官司遷發化外 正統三年令四川清軍官員取勘各府州縣人户有三姓五姓十姓合為一户者俱各另為立户應當糧差不許合户附籍 天順八年令在營官軍户丁舍餘不許附近寄籍如原籍丁盡許摘丁發回 成化二年令在京軍職漏報户下舍人者發邊方立功三年六年令軍户不許將弟男子姪過房與人脫免軍伍弘治十三年奏准軍户子孫畏懼軍役另開户籍或

於别府州縣入贅寄籍等項及至原衛發冊清勾買囑原籍官吏里書人等捏作丁盡户絶回申者俱問罪正犯發煙瘴地面里書人等發附近衛所俱充軍官吏參究治罪



明會典卷二十

欽定四庫全書

史部

明會典卷二十一至二十五

詳校官編修臣裴謙

編修臣程嘉謨覆勘

總校官知縣臣繆琪

校對官中書臣潘曾起

謄錄監生臣薛振基

明會典卷二十一

戸部六

事例

洪武二十三年令監生同各府州縣官拘集各里甲人等審知逃戸該縣移文差親隣里甲於各處起取其各里甲下或有他郡流移者即時送縣官給行糧押赴原籍州縣復業

永樂十九年令原籍有司覆審逃戸如戸有税糧無人辦納

及無人聽繼軍役者發田其餘准於所在官司收籍撥地耕種納糧當差其後仍發田原籍有不回者勒於北京為民種田　宣德五年奏准逃户已成産業每丁種有成熟田地五十畝以上者許告官寄籍見當軍民匠竈等差及有百里之内開耕田地或百里之外有文憑分房趂田耕種不悞原籍糧差或遠年迷失鄉貫見住深山曠野未經附籍者許所在官司取勘見數造冊送部查考其餘不回原籍逃民及窩家俱發所在衛所充軍照例撥與田地耕種辦納子粒

若軍衛屯所容隱者逃民收充本衛所屯軍窩家軍餘人等照隱藏逃軍榜例發邊衛充軍該管軍衛有司官吏旗軍隣里容隱者照榜例坐罪若逃軍詐作逃民許限内自首各還原衛所着役限外不首者逃軍并窩家亦照榜例問斷　正統元年令山西河南山東湖廣陜西南北直隷保定等府州縣造逃户周知文冊借開逃民鄉里姓名男婦口數軍民匠竈等籍及遺下田地税糧若干原籍有無人丁應承糧差若係軍籍則開某衛

軍役及有無缺伍送各處廵撫并清軍御史處督令復業其已成家業願入籍者給與户由執照仍令照數納糧若本户原有丁多稅糧十石以上令止存一二丁者認種地五十畝原籍有人辦糧者每人認種地四十畝俱照輕租民田例每畝起科五升三合五勺原係軍匠籍者仍作軍匠附籍該衛缺人則發遣一丁補役該輪班匠則發遣一丁當匠原籍民竈籍者俱作民竈籍竈户免鹽課量加稅糧如仍不首雖首而所報人口不盡

或展轉逃移及窩家不舉首者俱發甘肅衛所充軍

二年令各處有司委官挨勘流民名籍男婦大小丁口排門粉壁十家編爲一甲互相保識分屬當地里長帶管若團住山林湖濼或投托官豪勢要之家藏躲抗拒官司不服招撫者正犯處死户下編發邊衞充軍里老窩家知而不首及占恡不發者罪同　四年添設山東山西河南陜西湖廣布政司所屬并順天等府州佐貳官各一員撫治流民後事減地方草罷　八年令逃軍

逃匠逃囚人等自首免罪各發着役罪重者從實開奏量與寛減其逃民不報籍復業團聚非爲抗拒官府不服招撫者户長照南北地方發缺軍衛所充軍家口隨住逃軍逃匠逃囚人等不首者發邊衛所充軍　十三年奏准天下諸司衙門老疾致仕事故等項官員離原籍千里之外不能還鄉者許告所在官司行原籍官司照勘原係軍民匠籍照舊收附如遇缺伍失班即送壯丁補役若原籍無人辦納税糧於附籍州縣照數撥與

地畝承種納糧抵補原籍該納之數若附近原籍不及千里者仍發回納糧當差　景泰三年令文職改調事故等項官員遺下家人子弟如有畏避原籍軍匠竈役朦朧報作民籍寄住以致原籍缺役者不分年月久近已未附籍押發原籍官司收聽繼　天順八年添設湖廣布政司叅議一員於荆襄漢陽等府撫治流民　成化元年添設陝西按察司副使一員於漢中府撫治流民　六年奏准流民願歸原籍者有司給與印信文憑

沿途軍衛有司每口給口糧三升其原籍無房屋者有司設法起盖草房四間仍不分男婦每大口給與口糧三斗小口一斗五升每戶給牛二隻量給種子審驗原業田地給與耕種優免糧差五年仍給下帖執照　七年令荆襄南陽等處深山窮谷係舊禁山場若不附籍流民潛住團聚為非者許軍衛有司廵捕官兵里老人等拘送各該官司問刑衙門問發邊遠充軍窩藏之人罪同若不係禁約山場止於餘外平地州縣軍屯官莊

藏住不報籍者逓發原籍當差逃囚軍匠人等不分山內山外俱發邊衛充軍　十七年添設四川按察司副使一員於重䕫保順四府撫治流民　十八年令各衛所附籍軍丁無糧草者盡發原衛當差有者戸留一丁應納丁老及有他故仍於本衛取回一丁頂補其原無籍名有產欲報者亦准一丁附籍　二十三年詔陜西山西河南等處軍民先因饑荒逃移將妻妾子女典賣與人者許典賣之家首告准給原價贖取歸宗其無主

及願留者聽隱匿者罪同　弘治八年添設河南布政司參政一員於南陽府撫治流民　九年令河南分巡汝陽道僉事兼理撫民聽巡撫鄖陽御史節制　十三年奏准凡問發直隸隆慶保安二州為民人犯但有在逃及違限不赴配所者俱行提問罪仍改發遼東自在安樂二州為民

事例

洪武十四年詔天下府州縣編賦役黄冊以一百一十

戶爲里推丁多者十人爲長餘百戶爲十甲甲凡十人歲役里長一人管攝一里之事城中曰坊近城曰廂鄉都曰里凡十年一周先後則各以丁數多寡爲次每里編爲一冊冊首總爲一圖鰥寡孤獨不任役者則帶管於百一十戶之外而列於圖後名曰畸零冊成一本進戶部布政司及府州縣各存一本　二十四年奏准攢造黃冊格式有司先將一戶定式謄刻印板給與坊長廂長里長并各甲首令人戶自將本戶人丁事產依式

開寫付該管甲首其甲首將本戶并十戶造到文冊送各該坊廂里長坊廂里長各將甲首所造文冊攢造一處送赴本縣本縣官吏將冊比照先次原造黄冊查筭如人口有增即為作數其田地等項買者從其增添賣者准令過割務不失原額所據排年里長仍照黄冊内原定人戶應當設有消乏許於一百戶内選丁糧近上者補充圖内有事故戶絶者於畸零内補輳如無畸零方許於隣圖人戶内撥補其上中下三等人戶亦照原

定編排不許更改果有消乏事故有司驗其丁產從公

定奪仍於各文冊前面本縣照依式樣類總填圖所在

有司官吏里甲敢有團局造冊科歛害民或將各處寫

到如式無差文冊故行改抹刁蹬不收者許老人指實

連冊綁縛害民吏典赴京具奏犯人處斬若頑民粧誣

排陷者抵罪若官吏里甲通同人戶隱瞞作弊及將原

報在官田地不行明白推收過割一槩影射減除糧額

者一體處死隱瞞人戶家長處死人口遷發化外凡編

排里長務不出本都且如一都有六百戶將五百五十戶編為五里剩下五十戶分泒本都附各里長名下帶管當差不許將别都人口補輳其畸零人戶許將年老殘疾并幼小十歲以下及寡婦外郡寄莊人戶編排若十歲以上者編入正管且如編在先次十歲者今已該二十歲其十歲已上者各將年分遠近編排候長一體充當甲首其有全種官田人戶亦編入圖內輪當凡冊式內定列田地山塘房屋車船各項欵目所在官司有

者依式開寫無者不許虛開若類縣總都總收除項下止許開寫人丁事産總數不必備開花戶其州縣將各里文冊類總塡圖完備仍依定式將各里人丁事産攢造一處另造類冊一本於內分豁各鄉都人丁事産總數正官首領官吏躬親磨筭查對相同於各里并本州縣總冊後書名畫字用印觧赴本府其提調正官首領官吏於各州縣造到文冊躬親檢閱磨筭相同本府依定式另造總冊一本於內分豁各州縣人丁事産總數

并州縣造到各項冊後一體開寫年月書名畫字用印
直隸府州本府委官一員率各州縣提調造冊官吏親
齎其布政司所轄府州仍申觧布政司本司官吏躬親
檢閲磨筭相同依式類造總冊一本於内分豁各府州
人丁事産總數於各州造到總冊後填寫年月書名畫
字用印委官一員率各府州縣官吏親齎俱限年終進
呈凡菴觀寺院已給度牒僧道如有田糧者編入黄冊
與里甲納糧當差於户下開寫一户某寺院菴觀其僧

某道當幾年里長甲首無田糧者編入帶管畸零下作數凡黃冊字様皆細書大小行欵高低照坐去式様面上鄉都保分等項照式刋印不許用紙浮貼其各州縣每里造冊二本進呈冊用黃紙面布政司府州縣冊用青紙面　又令各處布政司及直隸府州縣并各土官衙門所造黃冊俱送戶部轉送後湖收架委監察御史二員戶科給事中一員戶部主事四員監生一千二百名以舊冊比對清查如有戶口田糧埋沒差錯等項造

冊徑奏取旨其官員監生合用飲饌器皿等項并膳夫俱於國子監取用如不敷於都稅司并上元江寧縣等衙門支撥紙札於刑部都察院關領不敷之數并筆墨於應天府支給官錢買辦查冊房屋冊架過湖船及卓橙什物俱工部等衙門添撥夫匠修造凡官員監生吏卒人匠等每五日一次過湖晾晒司禮監户部收掌鎖鑰不許一應諸人往來　又奏准凡雲南各府攢造黃冊除流官及土官馴熟府分依式攢造外其土官用事

邊遠頑野之處里甲不拘定式聽從實編造貴州宣慰司不造播州宣慰司附近通漢語者編造其餘夷民不造　正統十二年奏准南京户部清查各處黄冊於國子監取監生四十名本部委官一員提督另謄查對發各該司府州縣對款改造差吏徑送南京户部仍類造改過總冊一本送部查考差錯官吏人等查提問罪
景泰二年奏准凡各圖人户有父母俱亡而兄弟多年各爨者有父母存而兄弟近年各爨者有先因子幼而

招壻令子長成而婿歸宗另爨者有先無子而乞養異姓子承繼今有親子而乞養子歸宗另爨者俱准另籍當差其兄弟各爨者查照各人户内如果别無軍匠等項役占規避窒礙自願分户者聽如人丁數少及有軍匠等項役占窒礙仍照舊不許分居凡各里舊額人户除故絶并全户充軍不及一里者許歸併一里當差餘剩人户發附近外里輳圖編造不許寄莊若有詭立姓名者許首告改正其有自願賣與本處人民為業除豁

寄莊户籍者聽若違例寄莊者所在有司拘問田地入官其軍衛官下家人旗軍下老幼餘丁曽置附近州縣田地願將人丁事業於所在州縣附籍納糧當差者聽凡各處招撫外郡人民在境居住及軍民官員事故改調等項遺下家人弟男子姪置有田地已成家業者許令寄籍將户内人事産報官編入圖甲納糧當差仍於户下註寫原籍貫址軍民匠竈等户及今收籍縁由不許止作寄籍名色如違所在官司觧京發口外充軍田

産入官凡攢造黄冊如有奸民豪户通同書手或詭寄田地飛走税糧或瞞隱丁口脱免差徭或改換户籍埋没軍伍匠役者或將里甲那移前後應當者許自首改正入籍免本罪其各司府州縣委官并當該官吏提督書筭從實攢造仍先以提調委官并書筭姓名貫址造冊一本繳部如有似前作弊者事發問罪充軍　三年令各處攢造黄冊官吏里書人等捏甲作乙以有爲無以無爲有者事發所在官司鮮京並發口外爲民　六

年奏准四川威州并保縣極邊畨夷黄册免造　天順五年奏准各處流移人户及軍民官員事故遺下家人先年編成里甲開墾荒地為業已久者各府委官丈量俱照輕則每畆起科秋糧米三升三合草一斤造入黄册納糧當差如仍寄籍及不附籍者觧原籍復業田産入官凡各司府州縣總册各委官吏親齎進呈其各里文册另差官徑送南京户部　弘治三年奏准各處大造黄册俱責成分廵分守知府正官其州縣監造官不

拘正佐但推選行止端莊年力精鋭幹辦明敏者專管仍先令里書抄寫原本舊管交監造官即拘排年里甲親供似冊供詞細開人口正耗税糧出入户籍緣由其有舊本宿弊許自首改正免罪監造官叅詳考訂攢造冊稿然後别選諳曉書手依稿謄寫定限二三月完送本府知府親自磨對仍拘原供排年里甲覆審明白申送分廵分守處辨驗印封類解如經該官吏不用心查對里書故將原冊改抹致有丁口增減田糧飛走户籍

錯亂者本犯發附近衛所充軍里書發口外為民若干礙監造官員亦治以枉法重罪其黃冊字俱照題本字樣真楷書寫事完選委司府官員率領各屬經該官吏定限年終到部送後湖查考中間查有洗改字樣過違限期先將差來人問罪若事干軍伍稅糧重情一體查究照例處治其黃冊俱用厚紙背面如法裝釘仍於冊內鄉都圖里之上書寫某府州縣里保軍民匠竈等籍易於查究　四年奏准先年造冊之時有將丁口漏報

或税糧詭寄戸籍別移者許先行備開緣由自首本管州縣申詳合干司府查對相同明白改正免罪其官吏里書人等如有通同作弊照例問罪造冊完日州縣各計人戸若干填寫帖文各一紙後開年月并填委官里書人役姓名用印鈐蓋申達司府知會給發各戸親領執照使知本戸舊管新收開除實在丁糧各若干憑此納糧當差下次造冊各戸抄謄似本開報州縣以爲憑據　十三年令攢造黄冊係軍戸者務備開某戸某人

及於某年月日為某事發充某衛所軍其有事故等項亦備細開具以便查考

事例

洪武二十四年令選取各處富民充實京師　永樂元年令選浙江江西湖廣福建四川廣東廣西陜西河南及直隸蘇松常鎮揚州淮安廬州太平寧國安慶徽州等府無田糧并有田糧不及五石殷實大戶充北京富戶附順天府籍優免差役五年　宣德三年令應當富

户之家所在官司再免二丁雜泛差役以備供送　六年令富户在京入籍逃回原籍或躲避他處順天應天府官查出申部令所在官司即時挨究觧發若親隣里老知者許於官司出首免罪本人能自首赴京者亦免罪若知而不首及有司占恡不發即便究問正犯發口外充軍事故死絶等項各該官司照數僉補　正統元年令刑部都察院所犯死罪官吏及糧長大户免運磚收籍順天府其原僉富户有病故者免僉補　七年詔

免年七十以上無依單丁無力富户仍照數於本州縣殷實人户内僉補逃者本身問罪全家起發永遠充軍　十一年令順天府每十年一次委官審勘富户若有年老消乏等項行移原籍官司僉補　天順八年詔在京富户今後如有事故不必僉補　成化十四年令順天府查勘在逃富户應清勾者造册送部發各該司府州縣拘解補役　十六年令各府委官清理原造富户籍册不得違例僉補勾丁及以應放免者重役其富户

為事抵充在廂病故者免勾補逃亡病故者仍勾一丁

終身除豁

明會典卷二十一

欽定四庫全書

明會典卷二十二

戸部七

諸司職掌

凡各處有司十年一造黃冊分豁上中下三等人户仍開軍民竈匠等籍除排年里甲依次充當外其大小雜泛差役各照所分上中下三等人户㸃差

明令

凡民年八十之上止有一子若係有田產應當差役者許令雇人代替出官無田產者許存侍丁與免雜役

憲綱

仰本府州縣嚴督所屬凡有一應差役須於黃冊丁糧相應人户內從公點差周而復始毋致放富差貧作弊擾民

事例

洪武三年令各處軍民凡有未占籍而不應役者許自首　十七年令各處賦役必驗丁糧多寡產業厚薄以

均其力違者罪之　十八年令有司第民戶上中下三等為賦役冊貯於廳事凡遇徭役取驗以革吏弊　二十一年令稅課司局巡攔止取市民殷實戶應當不許僉點農民　二十四年令寄莊人戶除里甲原籍排定應役其雜泛差役皆隨田糧應當　令在外布政司按察司府州縣官俱給官錢買馬市民輪流看養　三十一年令各都司衛所在營軍士除正軍并當房家小其餘盡數當差　正統五年令各府州縣每歲查見在人

戶凡有糧而產去及有丁而家貧者為貧難戶止聽輕役　景泰元年令里長戶下空閑人丁與甲首戶下人丁一體當差若隱占者許甲首首告　令各處有司馬夫二十丁買馬十丁養馬俱於市民内僉充　成化六年令有司馬夫不許占役丁多富戶及辦納月錢　十五年令各處差徭戶分九等門分三甲凡遇上司坐派買辦採辦務因所派多少定民輸納不許隔年通徵銀兩在官　弘治元年令各處審編均徭先查該年人戶

丁田分為等第止編本等差役不許分外加增餘銀若貧難下户并逃亡之數聽其空閒亦不許預收餘銀負累見在里甲凡額外濫設差役盡行革罷如違聽廵撫廵按官糾舉不舉者坐罪鎮守衙門不許干預均徭

又令在京事故校尉力士幼軍厨役隨住人口照回當差其有在京潜住冐頂軍匠者遞回　四年令各處郡王受封之後若有入繼親王并病故無後者原撥校尉悉發有司聽差不許容隠占用　五年令順天府所屬

人民有私自投充陵户海户及勇士校尉軍厨躲避糧差者除本役外其户下人丁照舊納糧當差　七年令布按二司及各府官馬夫於所屬州縣各僉中等三丁人户十户共出銀四十兩觧送掌印官處分給各官自行買馬餧養其州縣者於隔别府分僉充亦徵銀觧送各掌印官分給買馬餧養　十三年奏准各布政司并直隷府州掌印官如遇各部派到物料從公斟酌所屬大小豐歉坐派若豪猾規利之徒買囑該吏妄禀偏派

下屬承攬害民者俱問發附近衛所充軍各該掌印官聽從者參究治罪

明令

凡民間寡婦三十以前夫亡守志者五十以後不改節者旌表門閭除免本家差役

事例

洪武元年詔民年七十之上者許一丁侍養免雜泛差役　四年令免闕里孔氏子孫二十六户徭役　令各

府縣軍户以田三頃為率稅糧之外悉免雜役餘田與
民同役　七年令山東正軍全免差役貼軍免百畆以
下餘田與民同役　又令官員亡故者免其家徭役三
年　十三年令六部都察院應天府并兩縣判祿司儀
禮司行人司隨朝官員除本户合納稅糧外其餘一應
雜泛差役盡免又各處功臣之家户有田土除合納糧
草夫役其餘糧長里長水馬驛夫盡免鳳陽揚州二府
及和州民畜養馬一匹者免二丁　十六年令鳳陽臨

淮二縣民免雜泛差役　二十七年令浙江鹽丁免雜泛差役　永樂八年令各處軍衛有司軍匠在京充役者免家下雜泛差役　九年令自願從北京為民及免杖而徙者免徭役五年徒流而徙者免徭役三年　二十三年令天壽山種樹人户免雜泛差役　宣德元年令天地壇壇户免雜泛差役　二年令各處竈户免雜泛差役　三年令迤北回還軍餘民人收充御馬監勇士者免其原衛原籍户下人丁差役　四年令各衛所

軍每一名免户下一丁差役若在營有餘丁亦免一丁
供給　正統元年令在京文武官員之家除里甲正役
外其餘一應雜泛差役俱免凡先聖子孫流寓他處及
先賢道國公周敦頥豫國公程顥洛國公程頥温國公
司馬光徽國公朱熹之嫡派子孫所在有司俱免差役
　四年令雲南土馬軍自備鞍馬兵器糧食聽征者免
本户差役四丁　六年令陝西土軍優免五丁餘聽科
差　七年令天文生陰陽生俱免差役一丁其陝西土

軍土民餘丁若戶丁有在邊操備者亦免雜泛差役
十年令監生家免差役二丁　十一年令交阯老疾致
仕官員遺下妻子家人許於所在有司入籍不拘丁數
俱待本官故後三年當差子孫家小入籍者撥田耕種
亦待三年後當差　十二年令雲南土官四品以上優
免一十六丁五品六品一十二丁七品十丁八品九品
八丁雜職六丁其餘人丁俱另立籍與民一體當差
景泰元年令各處操備民壯戶內每名免三丁雜泛差

役　成化二年令宛平昌平二縣墳戶免雜泛差役

弘治元年奏准親王王親雜役免二丁郡王王親一丁

鎮國等將軍夫人親父一丁昌平縣墳戶等戶免三丁

不許全戶優免　又令京城火夫御馬監養馬勇士除

本身免二丁其餘與不係養馬者見丁編當尚膳監光

祿寺厨役將軍力士轎夫旗校寡婦吏典并御用監司

禮監銀作局高手匠役俱免本身其餘見丁編當軍民

諸色人等并賃房諸色人等見丁編當凡火夫總甲一

年一次以有抵業行止者充當　十三年令免光祿寺酒戶差役二丁其有消乏者除豁僉補　十五年令陵戶海戶墳戶廟戶壇戶園戶瓜戶果戶米戶藕戶窯戶羊戶每戶俱量留二三丁供役其餘丁多者悉查出當差如有投充影射者發邊遠充軍

諸司職掌

凡民間男女嫁娶不許同姓及尊卑親屬相爲婚姻違者律有常憲

明令

凡嫁娶皆由祖父母父母主婚祖父母父母俱無者從餘親主婚若夫亡携女適人者其女從母主婚若已定婚未及成親而男女或有身故者不追財禮其定婚夫作盜及犯徒流移鄉者女家願棄者聽還聘財其定婚女犯奸經斷夫家願棄者追還聘財五年無故不娶及夫逃亡過三年不還者並聽經官告給執照别行改嫁亦不追財禮

凡招婿須憑媒妁明立婚書開寫養老或出舍年限止有一子者不許出贅如招養老女婿者仍立同宗應繼者一人承奉祭祀家產均分如未立繼身死從族長依例議立

凡男女婚姻各有其時或有指腹割衫襟為親者並行禁止

教民榜文

一鄉里人民貧富不等婚姻死喪吉凶等事誰家無之

今後本里人户凡遇此等互相賙給且如某家子弟婚姻其家貧窘一時難辦一里人户每户或出鈔一貫人户一百便是百貫每户五百便是五十貫如此資助豈不成就日後某家婚姻亦依此法輪流賙給

事例

洪武五年令蒙古色目人氏既居中國許與中國人家結婚姻不許與本類自相嫁娶違者男女兩家抄沒入官為奴婢其色目奇徹自相婚姻不在此限　永樂四

年詔北京山東等處人民流移各處趁食有將女憑媒禮嫁在處人民為妻已生男女者保勘明白仍許完聚不必發回原籍　正統四年令武職不得與所管旗軍結婚　十一年令雲南四川貴州所屬宣慰宣撫安撫長官司并邊夷府州縣土官衙門不分官吏軍民其男女婚姻皆依朝廷禮法違者罪之　弘治二年令有訐告服内成婚者如親病已危從尊長主婚招婿納婦罪止坐主婚免離異若親死雖未成服輙婚配仍依律斷

離異

諸司職掌

凡民間須要講讀大誥律令敕諭老人手榜及見丁著業牌面沿門輪遞務要通曉法意仍仰有司時加提督

教民榜文

一民間子弟七八歲者或十三歲者此時欲心未動良心未喪早令講讀三編大誥誠以先入之言為主使知避凶趨吉日後皆稱賢人君子為良善之民免貽父母

憂慮亦且不犯刑憲永保身家

憲綱

凡國家律令并續降條例事理有司官吏須要熟讀詳玩明曉其意監察御史按察司官所至之處令其講讀或有不能通曉者依律究治

事例

洪武二十一年賜天下武臣大誥令其子弟誦習　二十四年令天下生員兼讀誥律　二十五年詔令各處

官民之家傳誦大誥三編凡遇鄉飲酒禮一人講說衆人盡聽使人皆知趨吉避凶不犯刑憲其秀才教訓子弟引赴京考試有記一編兩編或全記者俱受賞仍具賞過名數曉諭天下　永樂元年令各處教官訓導依前教讀講解聽候考試其市井鄉村秀才一體用心教訓如不熟讀及聞知考試推托不赴者治罪　十七年令各處軍衛有司凡洪武年間一應榜文俱各張掛遵守如有藏匿棄毁不張掛者凌遲處死　成化元年奏

准各處修蓋榜房將洪武永樂正統年間節次頒降榜文謄寫張掛諭衆通知　四年奏准各處有司每遇朔望詣學行香之時令師生講説大明律及御製書籍俾官吏及合屬人等通曉法律倫理違者治罪

明會典卷二十二

明會典卷二十三

戸部八

天下税糧有司徵收皆有定數每歲會計存留起運以供軍國之需俱從本部定奪宣德後事例漸密今具列於後

諸司職掌

凡所在有司倉廪儲積粮斛除存留彼處衛所三年官軍俸粮外務要會計周歲閗支數目分豁見在若干不

數若干餘剩若干每歲開報合干上司轉達本部定奪施行仍將次年實在糧米及該收該用之數一體分豁舊管新收開除實在開報

事例

洪武初天下有司錢糧按季開報後以季報太繁令一年一次將當年已支見在并下年該收該用數目盡行開報　宣德七年令浙江布政司等處遞年實徵文册并繳到開豁錢糧勘合等項內有埋沒并重複者查追

草後者追究奏請定奪　八年令各布政司都司并直隷府州衛所歲報税糧等項文冊查理明白各造總冊差該吏親齎俱限年終到部違限及數目不清者先將差来吏送問經該官吏通行查問　正統三年奏准各處歲報錢糧文冊貴州都司陜西行都司限五月終廣西廣東雲南都司限六月終到部　景泰六年令廣東布政司所屬府州縣實徵并歲用總冊照舊年終造報其歲支錢糧年終倉庫錢帛及户口總冊俱限次年八

月終到部　弘治三年奏准各處軍衛有司預備倉糧文冊俱限年終造完次年二月以裏到部違者照例問罪

各處草料徵收折納已見諸司職掌若因時制宜措備收放其法不一具列於後

諸司職掌

凡各處倉塲收積草料以備軍馬往來支用草於本處官司照田糧徵收料於秋糧内折納務要常存預備果

係調撥軍馬及有本部印信文憑方許支給仍仰所在官司將支過數目申達合干上司作數

事例

洪武三年令應天寧國等六府近京師者重租田一頃輸草十六束輕租田加倍池州安慶等十六府遠京師者輸剉草重租田一頃十八包包各十五斤輕租田加倍　二十三年令官田每頃科草七包半民田加倍俱起運赴京定場交納　宣德七年順天府覇州東安等

州縣拖欠草束每束折納鈔五貫就本處官庫收貯備用　正統二年令山西布政司歲徵馬草俱存留萬全等處折米備用　七年奏准每年四月至八月綱運糧到令各處收草官員協助有不敷者再量差官助收至次年三月各處納草堆積亦令收糧官協助　又奏准凡南直隸各府起運馬草願納價銀者每束納銀三分解部送太倉銀庫收貯候用草時召商上納照時價支給　八年令山東布政司實徵馬草除定擬起運京場

外其存留本處備用數目每束折米五升於用糧處所交納　九年令各塲該用草束止許殷實軍民中納如有內外該管官員令子弟家人伴當假托軍民出名承納又行囑託規從輕省者聽監收御史舉劾　十年令應天蘇松等府州該徵草束內折色米豆量為存留本處備用其本色起運戶部交納者每束折銀三分北直隸真定等府州起運草內量減每束折鈔一錠類觧十四年令浙江湖州嘉興幷直隸蘇松等府該徵馬草

願納本色折色各從民便不許一槩徵銀　景泰五年令浙江嘉湖并應天直隷府州草束原納折色者照例徵銀觧京其存留之數每包束折米豆五升於用糧處所收積　成化十九年令鎮江府寄莊與實在民田一體均納養馬草束　二十二年令各處收受糧草等官凡納户納完正糧正草之外不許追收餘價若有餘價聽令部運人員追收帶回本布政司發各該州縣收貯別用

已上徵納

正統元年令刑部都察院問完囚人以四分為率内二分納草贖罪其斬絞罪者納草一千八百束三流并徒三年者一千四百束徒二年半者一千二百束徒二年者一千束徒一年半者八百束徒一年者六百束笞杖者每一十束每束重一十五斤　十四年令陜西西安慶陽延安等衛府官吏舍人所犯不係贜罪笞杖徒流及軍民人等犯該笞杖與軍犯該笞杖不該立功

者定撥各堡納草　又奏准召商納草不分官員軍民之家每穀草一百束官給價銀三兩禾草一百束二兩二錢就於京塲上納　又令開中兩淮兩浙河間長蘆運司存積四分官鹽不分四品以上官員之家及軍民人等俱於在京西城等坊草塲上納草束　景泰元年令直隸真定等府儒學生員納草四千束者給與冠帶以榮終身　成化元年獨石馬營龍門所雲州四倉急缺糧料開中淮浙長蘆河東運司官鹽九十五萬二千

三百二十二引台商上納米豆至六年報中未完除兩淮仍令照舊兩浙等運司酌量時價改中草束　二年奏准在京各衙門辦事吏典有辦事一年以下納豆一百石二年以下八十石三年以下六十石免其考試就便實撥當該其辦事一年以下納豆二百石二年以下一百五十石三年以下一百石送吏部免其京考給與冠帶即照資格挨次選用在京各衙門當該官吏典有着役一年以下納豆八十石二年以下六十石給與冠

帶就便照依資格挨次選用　在京各衙門辦事官有該正從八品選用者納豆一百石就便照依資格挨次選用　十二年大同等處各城堡倉塲開中長蘆運司官塩十萬引每引納料豆四斗河東運司官塩二十萬引每引納穀草八束　十四年令遼東各邊客兵調集去處草束不敷許於本處官庫贓罰銀内酌量給與官軍買用如再不敷許用折糧官銀補輳　又令遼東二十五衛囚犯納草贖罪除笞罪并真犯死罪及例該充

軍等項并無力外其餘雜犯死罪納草三百五十束徒三年納草二百五十束徒二年納草二百束徒一年納草一百五十束杖罪每一十納草十束　又令本部運銀十萬兩分送陝西榆林給與官軍准折草料仍行山西河南附近州縣或借撥或儹運或買辦料豆各萬石穀草各一百五十萬束俱納榆林一帶倉場

已上措備

洪武十五年令廣東廣西福建浙江湖廣江西布政司

淮安蘇州等衛馬草不許科收馬料不許支給　永樂七年欽定征操馬疋闕支草料公六疋侯五疋伯四疋指揮千百户各一疋征進馬疋草料公十疋侯伯八疋都督六匹都指揮三匹指揮二匹千百户各一匹非征進之數不許関支　十一年令上直馬每匹日支料豆四升草一束其下場牧放馬匹止関料豆一月　十四年令馱豹馬日支料四升草一束自九月初一日起至十一月止　二十二年令常川上直馬每疋日支料三

升草半束餘半束折支鈔二貫騎操等項馬每疋日支料三升草一束折支鈔四貫　宣德五年令御馬監勇士馬并達官調習馬每疋按月原支草三十束內支本色草一十五束餘折白綿布一疋　正統二年令五軍三千神機等營操備官軍馬月支料豆九斗添與一斗以後照舊關支　陝西寧夏等處官軍騎操馬每歲自九月半起關支料豆至次年四月半住支　大同宣府等處操備巡哨馬每月原支料豆九斗添與三斗至次

年三月半住支　四年令大同宣府鎮守總兵等官凡馬匹不係官給之數不許関支草料　六年令北邊使臣馬駝初到京每匹日支草半束一月之後又添半束每日仍支料一升　甘肅操備馬料自十一月初一日至次年二月終日支四升其九月下半月及次年三月四月上半月仍照舊日支三升　八年令直隸真定衛達官自巳馬草料住支其官馬照官軍例支給　九年令萬全都司廵哨操備馬添支四月下半月料豆六斗

十年令甘肅莊凉等處官軍馬料日支四升外添支青稞一升　又令大同右玉林等衛官馬月支穀草十束與自備野草相兼餵飼　十三年令在京各衛官軍上直馬每疋日支料豆四升騎操馬三升按月開數及月分大盡小盡文冊二本送部一本存留備照一本發倉照數放支　十四年令各處馬房上直騎操并起取等項馬草每一束折支銀二分　居庸關騎操馬自十月十五日起每馬一匹日支草一束　五軍三千神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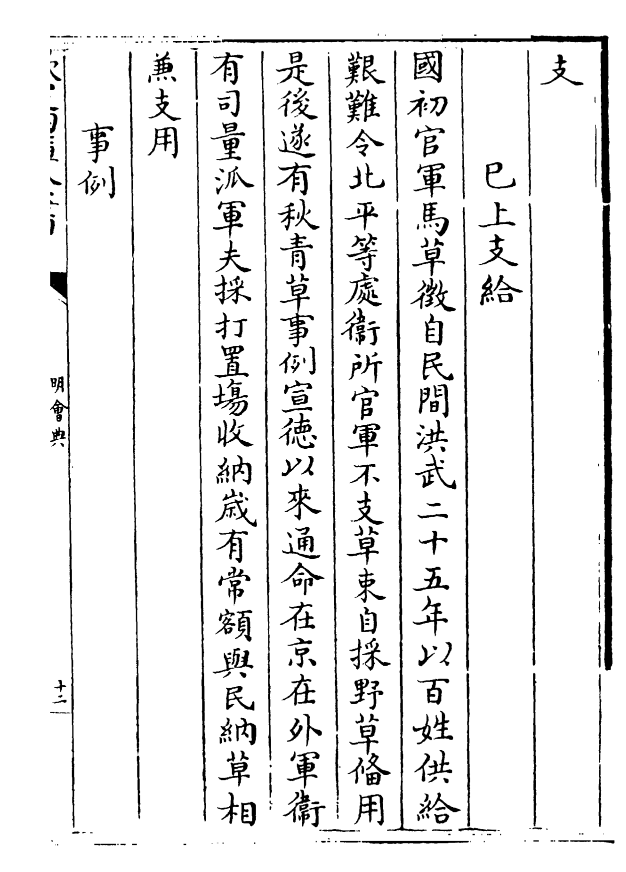
等營騎操馬自本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至次年二月終止每疋日加料豆一升　景泰元年長陵等三陵神官監長随内使領到御馬監馬騍行令昌平縣每馬一疋日支料三升草一束驢一頭日支草半束料一升每年十月初一日起三月終止如有事故截日住支　二年奏減上直馬料豆一升與五軍等營騎操馬一例関支三升　五軍等營騎操馬自十月十五日起本月終止每馬一疋給銀一錢十一月給銀二錢買草十二月

至次年正月終止每馬閑本色草一十五束　三年令減給䭾豹馬料豆一升照例自九月初一日起至三月初一日住支　又令五軍等營存操馬自五月初一日為始大月仍支料九斗草十五束候至六月青草長茂止閑料豆草束住支至十月初一日起草束依例閑支　七年令寧夏等衛馬隊旗軍照甘肅例每歲九月十六日起至次年四月十五日止日支料豆三升　又令勇士小廝馬月支料豆九斗草三十束　天順元年奏

准勇士小廝馬自本年十二月起至次年三月終月支料豆一石待豐年有積照永樂宣德年間事例月支一石二斗　二年令新降達官每人准馬一匹月支料七斗草三十束　成化元年奏准凡内外鎮守官員馬不拘官私止給四疋草料　五年令京營官軍草料俱編填勘合方許支給　十二年令原選聽征下場馬預先調取來京每疋於九月一月支草二十束九月以後仍有邊報却將十一月分該支草料移在十月分十二月

分移在十一月分接續照例秋草穀草兼支間月折與價銀買草　十三年令下塲取回聽征馬八月九月每馬一疋按月支與草價銀二錢三分　十七年令聽征官軍馬一萬五千疋每疋月給草價銀一錢日支料豆三升續因馬匹瘦損添給草價銀一錢　二十年奏准聽征馬四月五月每月添給料豆一斗朘前九斗共支一石草價銀朘前二錢共支二錢三分　二十一年令永平山海薊州等處三屯等營官軍騎操馬按月造冊

三月閏支料豆十月折支草束　弘治二年令各營騎操馬本年十二月至春季内一月每疋月添草價銀一錢以後該支月分仍舊　議准京營存操馬每年四月分閏支料豆一半其餘下場回還馬每年閏支折草銀兩月　六年令存操馬四月分料豆准與全支　十二年奏准存留下場聽征馬自五月初一日為始除料豆照常外每馬折給草價銀二錢内存操馬先已支過者照數扣除候聲息稍緩仍令下場牧放草料住



支

已上支給

國初官軍馬草徵自民間洪武二十五年以百姓供給艱難令北平等處衛所官軍不支草束自採野草備用是後遂有秋青草事例宣德以來通命在京在外軍衛有司量泒軍夫採打置塲收納歲有常額與民納草相兼支用

事例

永樂九年令天城陽和等衛所採取青草給大同都司官馬以平陽澤潞等府州縣草納附驛站　十二年令五府各衛每歲差撥有馬官軍下塲採打秋青草備用

宣德四年令行在五府所屬衛所錦衣等衛順天等府所屬州縣各起倩軍餘人夫採取秋青草運赴京塲及在外驛站收貯備用其山西河南山東陜西四布政司所屬驛站并有操備馬衛所行各布政司都司量泒軍夫採打秋青草就本處收貯聽支　正統十一年令

延綏一帶自定邉安邉營西抵寧夏花馬池東至府谷縣大小營堡官軍馬皆自備野草支用　景泰元年奏准西湖并城濠草俱令本部借撥軍民人等採取備用不許諸人私占　又令陝西寧夏甘肅延綏山西大同并偏頭鴈門二關遼東萬全都司所屬及直隸山海永平密雲紫荊倒馬居庸一帶沿邉關口及山東備倭處所馬草總兵鎮守及管糧郎中布按二司等官於秋草長茂之時量起軍夫趂時採取每束重一十五斤設法

堆積委官看守以備支用　三年令南海子大木廠西湖并城濠内青草本部差官督同各城兵馬司委官率領弓兵并當坊火甲時常廵護至期行取三撥官軍採打搬運京場　天順三年令甘肅莊浪沿邊十三衛所官軍餘丁舍人每名採草一百五十束堆積備用不許官豪勢要占據近地肥饒草場其平凉等府原派地畝穀草每束折收銀二分運送邊城以備買草支用　成化二年令陜西都行二司各衛所軍士餘丁不該輪班

在營者每人採草一百二十束各於官場上納各驛及遞運所馬牛夫甲軍每人八十束俱於本驛遞上納

三年令遼陽廣寧等軍衛趂秋青草牧放馬匹不許指以征操爲由擅支在官堆積草束　九年令延綏寧夏各堡馬步軍餘採草十一月終不完者本堡把總官住俸年終不完者管糧參政及監收副使等官住俸　弘治二年令甘肅等處總兵官與分守守備等官預計秋草長茂之時將官軍舍餘名數幷湖場遠近里數開報

廵撫與管糧官處照依本部奏行事例甘州等處總兵官會廵撫與太監副總兵等官莊涼等處分守守備等官會布按二司并管糧等官公同查議以均派運

明會典卷二十三

明會典卷二十四

户部九

會計

軍馬所在轉運供給諸司職掌已具見今各處錢糧除存留外其起運京邊各有定數備列於後若起運南京者則見於南京户部

諸司職掌

凡有軍馬去處所需錢糧等項本部必先查考其處蓄積有餘其處歲用不給量其水陸路程地理遠近難易計其人夫多寡明白具奏差官於糧多去處撥運闕糧衛分支用

事例

弘治十五年起運數目

浙江布政使司

夏税京庫折銀麥八萬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絲綿三

十二萬兩絲綿折絹一百九十六萬兩每二十兩折絹
一疋
秋糧供用庫白熟粳米二萬三千石准糙米二萬五千
三百石酒醋麪局糯米二千七百石准糙米二千九百
七十石惜薪司白熟糯米一十五石一斗准糙米一十
六石六斗一升京庫白糯米一百石准糙米一百一十
石光禄寺白熟粳米二萬五千石准糙米二萬九千五
百石白熟糯米四千三百八十五石七斗准糙米四千

八百二十四石二斗七升京庫折銀米六十萬五百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京倉兊軍儹運米六十萬石

山東布政使司

夏税京倉小麥三萬四千七十五石京庫綿布二萬疋准小麥二萬四千石絲折絹五萬四千九百九十疋一丈五尺四寸七分六釐邊倉本色小麥一萬八千七百七十五石鈔五十萬錠照例折銀准小麥五萬石綿布一十三萬二千四百一十八疋准小麥一十五萬石千

九百一石六斗
秋糧京倉米石十五萬五千六十石京庫綿布一萬五千疋准米一萬五千石綿花六萬二千斤准米六千二百石邊倉本色米二十萬八千八百石綿布一十二萬九千疋准米一十二萬九千石綿花七萬七千斤准米七千七百石京塲草二百一十二萬四千三百八十束京庫折銀草一百七萬五千一百束邊塲草三十二萬束

河南布政使司

夏稅京倉糧一萬七千九百五十石邊倉小麥九千六百石秋糧京倉米二十九萬二千六十五石三斗京庫絹二萬五千七百五十疋零布八萬一千八百三十七疋花絨一十三萬三百四十二斤四錢户口食鹽鈔六百一十四萬七千一百一十貫京塲草一百五十三萬七千八百九十六束邊倉粟米七萬一千六百九十石

山西布政司

夏稅大同麥二萬九千三百石大同府銀億庫布四萬二千五百疋准麥五萬一千石宣府麥一萬七千八百石萬全萬億庫布六千疋准小麥七千二百石雁門等三關麥一萬二千石京庫農桑絲折絹四千七百七十七疋

秋糧大同米二十九萬石千五百石宣府米二萬五千石大同府銀億庫綿布一十八萬疋准米一十八萬石花絨八萬斤准米八千石萬全都司萬億庫綿布六萬

二千五百疋淮米六萬二千五百石花絨二萬二千五百斤淮米二百五十石大同在城并在外草場草二百四十四萬四千四百四十八束偏頭等三關米八萬一千石偏頭關并代州草場草一百一十萬束邊庫户口食鹽鈔一百五十萬七千三百九十錠三貫

湖廣布政使司

夏税京庫折絹二萬二千九百二十一疋一丈六尺五寸三分九釐六絲七忽二微二塵七纖一渺

秋糧京庫折銀米七萬二千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

江西布政司

夏税京庫折銀米麥六萬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絲綿折絹八千二十九疋二丈三尺八寸四分八釐農桑絲折絹三千四百八十六疋二丈二尺一寸一分五釐

秋糧京倉兊軍儹運米四十萬石京庫折銀米九十七萬石每石折錢二錢五分闊白苧布五萬疋准米三萬五千石

福建布政使司

秋糧京庫折銀米三十六萬四千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

廣東布政使司

秋糧京庫折銀米四十萬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

順天府

夏稅京倉小麥二千一百一十石邊倉喜峰口等倉小麥八千七百四十石

秋糧京倉米豆七百三十七石邊倉山海等倉米豆二萬三千七百二十石七斗京庫人丁絲折絹二萬一千七十五疋一丈六尺六寸農桑絲折絹一千七百六十四疋一丈七尺三寸一釐三毫五絲地畝綿花絨九千四百三十六斤一十四兩五錢六分四釐戶口食鹽鈔四十九萬五百九十三貫

直隸真定府

夏税京倉糧九千二百五十石邊倉糧五千五百七十

石京庫絹一萬四千一百三十三疋九尺五寸
秋糧京倉米二萬五千九百一十八石四斗六升邊倉
米一萬二千五百石京庫花絨三萬五千三十三斤一
兩户口食鹽鈔一百二十四萬五百六十八貫折銀草
三十八萬九千束每束折銀三分

直隷保定府

夏税京倉小麥二千七百五十石邊倉小麥一千三百
五十石京庫人丁絲折絹一千一百五十六疋農桑絲

折絹一千六百一十一疋九尺二分五釐本色絲二百二十四斤一兩一錢二分戸口食鹽鈔四十五萬九百三十六貫錢鈔中半

秋糧京倉米三千四百二十五石京庫花絨九千五百七十四斤八兩五錢六分邊倉米二萬一千五百石京場草六十八萬九千二百九十束京庫折銀草三十六萬束每束折銀三分

直隸大名府

夏稅京倉小麥八千五百二十五石京庫闊白布二千
四百疋邊倉小麥九千一百石邊庫闊白布一千三百
疋京庫人丁絲折絹六千八百二十八疋一丈四尺一
寸農桑絲折絹八百一十疋二丈七尺九寸四分一釐
二毫邊庫户口食鹽鈔七十八萬一千一百三十一貫
秋糧京倉米三萬四百石邊倉米四萬一千四百五十
石邊庫闊白布二千疋京塲草一百六萬一千七百八
十二束京庫折銀草四十五萬五千束邊倉草二十九

萬束

直隸河間府

夏稅京倉小麥六千六百六十八石邊倉小麥三千一百七十五石京庫人丁絲折絹四千九百二疋二丈六尺三寸三分一釐三毫七絲五微

秋糧京倉米一萬五千九百石邊倉米八千八百五十石京庫地畝花絨四千六百四十七斤一十三兩五錢

京塲草六千萬六千九百束邊倉草五萬束京庫綿花

絨三萬斤准米三千石鈔一十四萬四千六百七十貫

直隸順德府

夏稅京倉麥豆共一萬一千四百五十石京倉農桑絲折絹三百五十一疋一丈二尺六寸八分五耗人丁絲折絹一千五百四十八疋地畝綿花絨五千五斤四兩户口食鹽鈔三十五萬七千三百五十四貫邊倉麥豆共五千四百二十石

秋糧京倉米豆芝麻一萬六千九百七十五石邊倉米

豆共五千九百六十石京場草三十四萬九千一百束
京庫折銀草一十七萬三百束

直隸廣平府

夏税京倉麥一萬五百五十石邊倉麥四千六百石京庫絹三千一百四十疋一丈八寸四分户口食鹽鈔六十六萬三千一十八貫
秋糧京倉米一萬一千八百石邊倉米二萬一千三百石京庫花絨一萬四千五百八十四斤一十五兩八錢

一分京場草五十三萬九千八百束京庫折銀草二十四萬四千束每束折銀三分五釐

直隷永平府

京庫絹一百七十四疋一丈五寸京場草三萬束

應天府

秋糧京倉兊軍儹運米一十萬石京庫折銀草三十萬三千九百包每包折銀三分

直隷蘇州府

夏稅京庫麥三萬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
秋糧在京各衙門白粳米五萬四千八百石京倉兊軍儹運米六十五萬五千石京庫闊白布十九萬疋准米十九萬石折銀米七十六萬六千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絲折絹一萬二千五百五十五疋折銀草三十七萬包每包折銀三分戶口食鹽鈔八十萬八千四百六十四錠二貫
直隷松江府

夏税京倉糧六萬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

秋糧京倉米四萬七千六十五石五斗京庫布一十七萬五千疋折銀米二十八萬石折銀草二十二萬包每包折銀三分戸口食鹽鈔四十六萬三千六十五貫

直隷常州府

夏税京庫折銀小麥九萬石

秋糧在京吏部等衙門米四萬三千四百七十二石七斗三升京倉兊軍儹運米一十七萬五千石京庫折銀

米二十五萬六千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折闊白布米五萬石每石折布一疋折銀草五十三萬包每包折銀三分人丁絲折絹一千五百七十三疋一丈一尺一分七釐一毫農桑絲折絹三百二十四疋二丈四尺六寸戸口食鹽鈔二百三十六萬一千三十九貫

直隷淮安府

夏税京倉糧三千石京庫絹一千四百六十一疋一丈九尺七寸五分

秋糧京倉米二萬六千石京庫絹一千四百四十一疋一丈九尺折銀草二十三萬七千包每包折銀三分戶口食糧鈔一百九十六萬八千三百九十貫

直隸鎮江府

夏稅京庫人丁絲折絹二百五疋二丈八尺六寸二分七釐九毫農桑絲折絹一十三疋二丈七尺六寸三分戶口食鹽鈔二十四萬七千三百六十五貫錢鈔中半

直隸徽州府

夏稅京庫折銀糧二萬二千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

秋糧京庫折銀糧七萬一千石每石折銀二錢五分戶口食鹽鈔七十七萬九千七百貫

直隸寧國府

秋糧京倉兊軍儹運米三萬石京庫折銀草五十七萬包每包折銀三分戶口食鹽鈔五十一萬五千九百九十三貫

直隸鳳陽府

夏税京倉糧三千石京庫絹一千三百八十疋折銀草一十一萬八千包每包折銀三分户口食鹽鈔九十五萬六千二十五貫

直隷安慶府

夏税京庫農桑絲絹三百五十三疋二丈九尺折銀草一十二萬包每包折銀三分户口食鹽鈔一十四萬五千二百七十六貫九百三十文錢鈔中半

直隷太平府

夏稅京庫人丁絲折絹一百二疋九尺六寸四分二釐農桑絲折絹一百一十六疋一丈六尺九分四釐戶口食鹽鈔一十七萬八千八百四十五貫錢鈔中半

直隸揚州府

夏稅京倉小麥二百石

秋糧京倉米六萬一百石京庫折銀草二十二萬包絲綿折絹八百四十一疋二丈四尺

直隸廬州府

夏税京倉小麥一千石京庫農桑絲絹六百八十七疋一丈三尺二分六釐二毫五絲折銀草五萬包每包折銀三分户口食鹽鈔十十九萬九千六百四十二貫三百七十五文錢鈔中半

直隷池州府

夏税京庫絲折絹一十五疋農桑絲折絹一百九十八疋

秋糧京倉兊軍儹運米二萬五千石京塲草六萬二千

包京庫戶口食鹽鈔一十二萬九千九百三十八貫

直隸徐州

夏稅酒醋麪局小麥一千石京庫絲折絹三千二十五疋二丈二寸四分二釐五毫八絲農桑絲折絹二千五百五十八疋二尺六寸九分五釐

秋糧京倉兊軍米三萬石京庫折銀草五萬包每包折銀三分戶口食鹽鈔五十一萬四千三百九十八貫

直隸廣德州

秋糧京庫折銀草二十三萬包每包折銀三分戶口食鹽鈔八十八萬二千八十四貫

直隷滁州

夏税京庫農桑絲折絹二百一十七疋五尺四寸四分五釐折銀草一萬一千包每包折銀三分戶口食鹽鈔五萬二千六百九十五貫

直隷和州

夏税京庫農桑絲折絹九十五疋二丈七尺二寸六分

戸口食鹽鈔五萬九千九百一十貫錢鈔中半

明會典卷二十四